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6-036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审议程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222,033.16元，期末未分配利润82,930,281.03元；2026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1,895,669.35元，期末未分配利润64,706,102.41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706,102.41元。

为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拟以未来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259,968,174股初步测算，预计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31,499,204.35元，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5.50%。具体分红金额以未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公司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三、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